**北京师范大学“十佳雪绒花使者”评选办法**

为了进一步挖掘我校雪绒花使者的感人事迹和优秀工作经验，传播“自助我心成长，助人播撒阳光”的朋辈互助理念，增强雪绒花使者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助力我校学生心理健康四级服务体系的建设，学校将举办北京师范大学“十佳雪绒花使者”评选活动。评选办法规定如下：

**一、评选原则**

公平、公正、公开

**二、参选条件**

参评北京师范大学“十佳雪绒花使者”须具备以下条件：

1、参与过“雪绒花大讲堂”的学习并取得结业证书的雪绒花使者（含本、硕、博所有在校生）。

2、雪绒花使者工作任期满一年。

**三、参评方式**

院系推荐和个人自荐

**四、评选程序**

每年春季学期开展评选，评选流程如下：

（一）初评：由北京师范大学党委学生工作部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雪绒花使者社团和各院（系）的老师及学生代表组成的初评小组开展初选，选出15名候选人进入复评。

（二）网络评选、宣传公示：在雪绒花微信公众平台“雪绒花心理”、“雪绒花使者社团”发布“十佳雪绒花使者”网络投票信息，对进入复评的15名候选人进行宣传、公示，同时微信投票评选“最具人气雪绒花使者”1名。

（三）复评：由党委学生工作部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等学校部门领导、各院系雪绒花工作教师代表组成评选团，通过审阅申报材料、听取陈述、现场答辩和评议等环节，对候选人打分，以总得分高低为序从候选人中评选出当年北京师范大学“十佳雪绒花使者”10名；以“感人事迹”项得分高低为序从候选人中评选出当年北京师范大学“最感动雪绒花使者”1名。

**五、主要评分标准**

（一）工作情况40%

1、十佳学员（10%）

2、院系负责人（10%）

3、一年间《工作手册》的记录篇数与内容（≥20篇20%、篇数n≤20为n%）

4、每年参与组织“雪绒花心理素质提升支持基金”并成功立项的项目数（≥3项10%，1~2项5%）

5、所组织的基金项目被评为“优秀项目”次数（≥2次5%，1次3%）

6、雪绒花使者沙龙/团辅活动参与次数（≥4次10%，3次8%，2次5%，1次3%）

7、雪绒花使者沙龙/团辅活动主题分享次数（≥2次5%，1次3%）

8、“雪绒花使者社团”职务（社长15%、副社长10%、部长10%、干事5%、成员3%）

9、院系推荐参评5%

（二）感人事迹20%

日常生活中朋辈互助的体现（事例等）（由被帮助同学提供文字等证明材料）

（三）现场展示40%

**六、表彰和奖励：**

根据评定结果，授予：

（一）10名学生“十佳雪绒花使者”荣誉称号，发放奖金1000元；

（二）10名学生“十佳雪绒花使者提名奖” 荣誉称号，发放奖金500元；

（三）1名学生“最感动雪绒花使者”荣誉称号，发放奖金300元；

（四）1名学生“最具人气雪绒花使者”（通过网络评选产生）荣誉称号，发放奖金300元。

学校将为获奖使者颁发荣誉证书及奖金（或奖品），由学校统一召开表彰大会进行表彰和奖励。

**七、附则：**

1、北京师范大学“十佳雪绒花使者”评选活动每年举办一届。

2、对已当选的十佳雪绒花使者，不再列入以后的评选范围。

3、本办法由北京师范大学党委学生工作部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及雪绒花使者社团负责修订，具有最终解释权。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施。

北京师范大学党委学生工作部

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

雪绒花使者社团

2022年1月7日